



ASIA COMMERCIAL HOLDINGS LIMITED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業績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261,477	245,596
銷售成本		(165,789)	(169,600)
毛利		95,688	75,996
其他收益	2	9,515	8,432
分銷成本		(73,101)	(67,543)
行政費用		(15,566)	(14,347)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4	(21,128)	(8,987)
經營虧損		(4,592)	(6,449)
財務成本	5	(1,362)	(1,352)
其他收入(費用)，淨額	6	38,969	(27,05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606)	(782)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32,409	(35,633)
稅項	8	(250)	(240)
除稅後溢利(虧損)		32,159	(35,873)
少數股東權益		584	3,580
本年度溢利(虧損)淨額		32,743	(32,293)
承前累計虧損		(369,148)	(336,868)
重估物業之超額折舊		13	13
結轉累計虧損		(336,392)	(369,148)
股息	9	—	—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每股盈利(虧損)

10

包括進一步收取出售湖景山莊項目之代價：

基本

9.81港仙

(9.68港仙)

不包括進一步收取出售湖景山莊項目之代價：

基本

(4.38港仙)

(9.68港仙)

本公佈附註

1. 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會計政策變更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該準則之條款包含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以及會計師公會對其所作之解釋：

會計準則第12條(經修訂) 所得稅

所得稅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會計準則第12條(經修訂)「所得稅」。採納會計準則第12條(經修訂)的主要影響是關於遞延稅項。在往年，遞延稅項按「收益表負債法」作部分撥備，除一些不會在可預見將來回撥之時間差距外，由於時間差距所產生之稅項都會被確認為負債。會計準則第12條(經修訂)要求企業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即將所有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及其用作計算稅基之臨時差距(除極少數例子外)確認為遞延稅項。

採用會計準則第12條(經修訂)對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任何重要影響，故此無須作出過往會計期間之調整。

2.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營業額即鐘錶銷售、投資證券、出租物業及提供程式設計服務之已收及應收之總款項，摘要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鐘錶銷售	245,489	213,630
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	3,835	4,443
其他	772	615
	4,607	5,058
投資證券	7,960	21,980
程式設計服務	3,421	4,928
	261,477	245,596
其他收益		
非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93	331
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33	626
客戶服務收入及其他	8,036	7,475
出售持作轉售物業溢利	853	-
	9,515	8,432
	270,992	254,028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3. 分類資料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虧損貢獻以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分析如下：

i) 業務分類

按業務分類之分類資料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鐘錶銷售 千港元	物業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投資證券 千港元	程式 設計服務 千港元	企業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 對外銷售	245,489	4,607	7,960	3,421	—	—	261,477
— 內部銷售	—	—	—	974	—	(974)	—
	<u>245,489</u>	<u>4,607</u>	<u>7,960</u>	<u>4,395</u>	<u>—</u>	<u>(974)</u>	<u>261,477</u>
分類業績	<u>(543)</u>	<u>3,050</u>	<u>2,185</u>	<u>(2,074)</u>	<u>(7,210)</u>	<u>—</u>	<u>(4,592)</u>
財務成本							(1,362)
其他收入 (費用)，淨額	(80)	47,361	—	(57)	(8,255)	—	38,969
應佔一間 聯營公司業績	—	—	—	(606)	—	—	(606)
除稅前溢利							32,409
稅項							(250)
除稅後溢利							32,159
少數股東權益							584
本年度溢利淨額							<u>32,743</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鐘錶銷售 千港元	物業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投資證券 千港元	程式 設計服務 千港元	企業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 對外銷售	213,630	5,058	21,980	4,928	—	—	245,596
— 內部銷售	—	135	—	36	—	(171)	—
	<u>213,630</u>	<u>5,193</u>	<u>21,980</u>	<u>4,964</u>	<u>—</u>	<u>(171)</u>	<u>245,596</u>
分類業績	<u>(3,884)</u>	<u>3,805</u>	<u>(469)</u>	<u>(6,022)</u>	<u>121</u>	<u>—</u>	<u>(6,449)</u>
財務成本							(1,352)
其他費用	(55)	—	—	(30)	(26,965)	—	(27,050)
應佔一間 聯營公司業績	—	—	—	(782)	—	—	(782)
除稅前虧損							(35,633)
稅項							(240)
除稅後虧損							(35,873)
少數股東權益							3,580
本年度虧損淨額							<u>(32,293)</u>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ii) 地區分類

按地區分類之分類資料詳情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分類收入 千港元	經營虧損 貢獻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千港元	經營虧損 貢獻 千港元
中國大陸，不包括香港	246,138	2,715	233,751	16
香港	4,457	(8,143)	3,274	(3,413)
其他	10,882	836	8,571	(3,052)
	<u>261,477</u>		<u>245,596</u>	
經營虧損		<u>(4,592)</u>		<u>(6,449)</u>
4.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呆壞賬撥備		1,337	3,944	
持作轉售物業減值撥備		297	454	
滯銷存貨撥備		19,702	8,685	
重估證券投資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	873	
撥回呆壞賬撥備		—	(59)	
撥回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8)	(4,910)	
		<u>21,128</u>	<u>8,987</u>	
5. 財務成本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應付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及透支		11	1	
可換股票據		379	379	
		<u>390</u>	<u>380</u>	
可換股票據：				
攤銷贖回溢價		972	972	
		<u>1,362</u>	<u>1,352</u>	
6. 其他收入(費用)，淨額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確認之投資證券減值虧損		—	(2,285)	
已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		(7,449)	(20,977)	
撇銷固定資產		(108)	(55)	
商譽攤銷		(849)	(1,821)	
一間附屬公司之外匯儲備在清盤時轉到收益表		—	(1,912)	
一間附屬公司清盤時所產生之溢利		14	—	
進一步收取出售湖景山莊項目之代價		47,361	—	
		<u>38,969</u>	<u>(27,050)</u>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計入及扣除以下各項：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計入：		
出售證券投資—其他投資之總收益	2,166	649
出售持作轉售物業溢利	853	—
上市證券股息	48	30
扣除：		
自置固定資產折舊	4,096	4,086
攤銷於		
商譽	849	1,821
電腦軟件	—	70
已確認之投資證券減值虧損	—	2,285
已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	7,449	20,977
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180,306	179,571

8. 稅項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即期：		
香港	—	—
香港以外地區	250	240
	<u>250</u>	<u>240</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三年：16%)計算。於二零零三年六月，自二零零三/二零零四課稅年度起，香港利得稅之稅率由16%增至17.5%。由於本年度的應課稅溢利與結轉之應課稅虧損抵銷，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同樣地以有關國家現時通用之稅率計算。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10. 每股盈利(虧損)

(a) 包括進一步收取出售湖景山莊項目之代價：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盈利(虧損)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之盈利(虧損)	<u>32,743,000港元</u>	<u>(32,293,000港元)</u>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33,719,516</u>	<u>333,719,516</u>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 (b) 不包括進一步收取出售湖景山莊項目之代價：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額外每股基本虧損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盈利(虧損)		
本年度溢利(虧損)淨額	32,743,000	<u>(32,293,000)</u>
作出調整：		
進一步收取出售湖景山莊項目之代價	<u>(47,361,000)</u>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額－不包括進一步 收取出售湖景山莊項目之代價	<u><u>(14,618,000)</u></u>	

股份數目

與上述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資料相同。

已披露的額外每股基本虧損數字更能明確顯示本集團之實際表現。

- (c) 回顧本年度及上年度，因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縱使獲全面行使亦不會對每股盈利(虧損)及額外每股虧損有攤薄影響，因此並無披露回顧年內之每股攤薄盈利及額外每股攤薄虧損與上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及額外每股攤薄虧損的比較數字。

11.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其他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外匯折算 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結餘	84	2,256	570	4,253	156,970	(369,148)	(205,015)
投資物業估值產生之盈餘	—	210	—	—	—	—	210
重估物業之超額折舊	—	—	(13)	—	—	13	—
折算香港以外業務之 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613	—	—	613
年內溢利	—	—	—	—	—	32,743	32,743
二零零四年三月 三十一日結餘	<u>84</u>	<u>2,466</u>	<u>557</u>	<u>4,866</u>	<u>156,970</u>	<u>(336,392)</u>	<u>(171,449)</u>

12.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乃經重新歸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持續業務錄得營業額約261,000,000港元。本集團各業務分類之營業額貢獻如下：

- 鐘錶銷售收益約245,000,000港元，與去年比較上升約15% (32,000,000港元)；
- 物業相關業務之收益約4,600,000港元，與去年水平大致相若；
- 程式設計服務之對外收益約3,000,000港元，與去年比較下跌約31% (1,500,000港元)；
- 投資證券收益約8,000,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約22,000,000港元)。於去年，本集團於若干債務證券到期時將其贖回，變現約600,000港元溢利。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乘著市況良好之利，變現全部投資組合，並錄得約2,000,000港元溢利。按董事會之方針，本集團採取審慎之投資政策，在風險與機會之間取得恰當平衡。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僅從事有價證券之買賣，務求利用現有之豐富現金資源提高投資回報。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約33,000,000港元及每股基本盈利為9.81港仙，主要由於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五日收取約47,000,000港元之出售湖景山莊項目之部份付款。有關交易之詳情已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五日所刊登之報章公佈中披露。該筆所收款項於本財務年度入賬作溢利。短期銀行存款及股東資金因而增加相同金額。

若不計及上述收款，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虧損約為14,000,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股東應佔虧損約32,000,000港元)，而回顧年內之額外每股基本虧損為4.38港仙 (二零零三年：額外每股基本虧損9.68港仙)。

在計算本年度純利時，已經計及以下各項並作出適當處理：

- 根據現行國際會計準則，並經計及 (其中包括) 當時市況、全球經濟不明朗因素以及專業估值師之獨立估值後，確認約7,000,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21,000,000港元) 商譽減值，為本公司股東審慎處理有關投資。上述減值對營運、現金流量、業務發展，以及資訊科技業務及本集團之收入並無構成影響。
- 按本公司之內部定期存貨管理政策，於「其他經營費用，淨額」項下作出約20,000,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約9,000,000港元) 之一般及特別存貨撥備。

根據一貫之嚴格賬齡存貨政策，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對存貨作出的一般撥備約為13,000,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約9,000,000港元)。一般撥備增加主要由於為配合營業額上升而增添商品數量所致。

就本公司品牌**尊皇**作出之特別撥備為7,000,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零港元)。於回顧年內，本公司管理層為**尊皇**在亞洲市場制定更明確之市場定位。將不符合**尊皇**之新市場形象及定位的所有過時型號作一次性撇除。為配合未來業務發展，此次整頓重組存貨種類乃較實際及正常的方法。預期該特別撥備屬非經常性質，而於存貨重整後**尊皇**新營銷政策的推行將能事半功倍。

上述撥備對本集團之現金流量並無造成影響。根據現行市場慣例，本集團的存貨資金使用率按存貨周轉率計為約2.0倍 (二零零三年：1.9倍)，處於穩健水平。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繼續維持一個穩健之財政架構，並一般以內部財政資源作為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181,000,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約136,000,000港元)，其中包括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18,000,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約68,000,000港元)。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進一步收取出售湖景山莊項目之代價以及變現投資組合所致。

本集團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為約4.4倍 (二零零三年：約3.6倍)，由此可見其流動資金維持著穩健的水平。

由於鐘錶零售業務取得穩健之經常性現金流入，加上擁有大量現金儲備，致使本集團於回顧年內一直維持良好之流動資金狀況。

資本結構

本集團之股東權益淨額約為162,000,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約129,000,000港元)。除於一九九四年二月二十二日發行之可換股票據 (「票據」) 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

可換股票據

本集團於一九九四年二月二十二日發行58,000,000瑞士法郎(約304,000,000港元)票據。於一九九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票據按有關票據安排作妥協處理,包括票據延期償還及將票據交換為11,800,000瑞士法郎(約62,000,000港元)。

i. 票據延期償還

票據安排之條款修訂如下:

- 票據的到期日延期至票據合約到期日後十年,即由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三日延期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三日;
- 豁免由一九九六年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包括該日)為期五年的票據利息;及
- 票據的息率由每年1 3/4厘調低至每年7/8厘,由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三日起計為期九年。

ii. 票據交換

根據票據交換的條款,承兌票據持有人接納透過收取若干現金款項以及獲分配若干數量之本公司繳足股本,以全面及最終解決其所持之每張票據下可能對本公司提出的一切索償(包括放棄所有兌換權)。於全部1,160張票據當中,924張的持有人接納票據交換。因上述交換產生之231,937,000港元溢利淨額已記入截至一九九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根據原本的票據協議,票據持有人亦獲授一項選擇權,使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二月二十三日按票據本金額1173/8%之贖回價連同計至贖回當日之利息,以1.00瑞士法郎兌0.67933美元之固定匯率折算為美元後贖回任何票據。認沽期權的日期延期至合約到期日後十年,即由一九九八年二月二十三日延至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三日。估計贖回所有票據所需現金總額約為73,000,000港元。董事會認為,票據持有人很可能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三日行使認沽期權至使本公司贖回所有票據。

外匯波動風險

除瑞士業務外,本集團之銷售、購買及營運開支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瑞士業務佔本集團全部業務少於5.3%。本集團所用資產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於日常營運過程中,人民幣區資產對沖同區負債之外匯風險。鑑於港元與美元聯繫,本集團認為,截至本公告日期,其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於回顧年內,市場憧憬人民幣會升值。首半年,美國政府就重估人民幣價值觸發全球壓力,以舒緩來屆美國總統大選前要求保障美國就業情況的壓力。近來,不少調查顯示聯邦儲備局(「聯儲局」)會於短期內進一步提高美國息口,以圖減退浮現的通脹。鑑於中國採用限定匯率制度,中國很可能傾向跟隨聯儲局之息率政策。基於中國正面對着龐大投機資金影響,因此預期人民幣將會升值。

董事會將會密切觀察中國大陸之經濟改革及發展,及就美國於長期貿易逆差下要求調整人民幣價值之財政對策,以及香港之財政方針,並於有需要時實施有效方案減低任何外匯風險。

進一步收取出售湖景山莊項目之代價

於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完成出售其屬於中國大陸物業發展業務之湖景山莊項目之權益(「該項出售」)。根據該項出售之原先協議(經多份補充協議修改),總代價為157,000,000港元,並已入賬為收益,而代價之餘款76,500,000港元則已於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應收款項。此應收款項已不時按取得土地使用權證之時間表逐步收取。該項出售詳情在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三日之通函內列載。▲

76,500,000港元之應收款項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仍未清償。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28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用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之財務報表)後,該應收款項然而,已撥回,入賬為或有資產,並於財務報表作出相應披露。

然而,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五日,買方因取得湖景山莊項目第7至10期之土地使用權證,而向本公司支付約47,000,000港元。該筆款項已於收益表中列作其他收入,短期銀行存款及股東資金因而增加相同數額。

如上段所述,總代價之餘款會漸進收取,即按土地使用權證發出進度不時於財務報表確認及列作其他收入。本公司將密切監察發出該等土地使用權證過程之情況,如有重大進展將進一步發出公佈。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以下或有負債：

- (1) 本公司給予銀行11,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1,00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額。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用於替代公用事業按金之銀行擔保約為4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無)。除上述回顧年內已動用之銀行擔保外，備用信貸額僅為預留作本集團附屬公司業務發展之用。由於本集團過往數年的現金儲備一直充裕，有關信貸額於過去數年仍未動用。
- (2) 在一宗由Galmare Investment Limited(「Galmare」)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代表自身及除執行董事以外之所有其他股東提出針對本公司及兩名執行董事之衍生訴訟中，本公司為名義與訟人。Galmare正尋求一項聲明，表示有關二零零一年五月購入資訊科技業務並不符合本公司或股東之最佳利益，亦尋求一項聲明表示上述執行董事不能視收購事項之先決條件已獲遵行，以及對執行董事尋求損害賠償，及尋求其他合適的聲明或進一步的附加補償。由於本公司僅為該等訴訟中一項衍生訴訟之名義與訟人之一方，本公司之角色乃有限制，即於有關訴訟程序並無採取任何積極行動，而該等訴訟所取回之任何損害賠償乃直接支付予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二年一月四日之法庭頒令，本公司獲授予一項許可，免除與訴訟有關之抗辯之提出及送達。其後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三年九月三日及四日之法庭頒令，最終結果是本公司成功駁回原訴人要求本公司就彼等於此項訴訟中所招致法律費用作出補償申請。因此，董事會預計截至本公佈日期止本公司並無面對任何重大不利之財務影響。
倘該項訴訟出現任何重要進展或重大發展而影響股東之利益，董事會將在適當時候刊登報章公佈通知股東。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涉及彼等認為屬任何重大之訴訟或索償。而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尚未了結或面臨或被提出之重大訴訟或索償。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約7,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13,000,000港元)及7,4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1,500,000港元)之若干投資物業及租賃物業乃予以抵押，以取得最多達11,000,000港元之一般銀行信貸額。

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業務回顧

鐘錶貿易及零售

於回顧年度，儘管爆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非典型肺炎」)，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仍較二零零三年上升9.1%。由於中國有關當局就控制非典型肺炎的措施奏效，中國經濟展露復甦跡象，並迅速恢復增長動力。中國城市人口的人均可支配收入約為人民幣8,472元，按年計算增幅約為9.0%。農村人口的人均淨收入約為人民幣2,622元，按年計上升約4.3%。國家經濟穩步發展，加上零售行業持續興旺，為中國連鎖式零售企業營造有利的營商環境。

於回顧年度，未計瑞士辦事處在內，鐘錶零售營業額共約243,000,000港元，較去年約210,000,000港元上升16%。整體零售營業額增加，反映本公司一向業績理想的名表城連鎖店所位處的國內城市邁向都市化，家庭每年平均收入持續上升，而購買鐘錶的能力和意欲亦有所增強。

於回顧年度，鐘錶貿易及零售業務僅錄得微利約1,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虧損約4,000,000港元)。

錄得此業績之因素如下：

由於本集團嘗試加強發展自家品牌的知名度，本集團在廣告及推廣方面的支出較去年為高，增至約3,000,000港元。此等費用對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十分重要，但影響了本年度的業績。

由於本公司內部採取審慎的會計處理法，於收益表中對存貨作出合共約20,000,000港元之一般及特別撥備。有關存貨之一般及特別撥備之詳情，請參閱「財務回顧」一節。該等撥備對本集團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根據現行市場慣例，本集團之存貨周轉率維持在穩健水平。

鑑於競爭日益加劇，管理層於回顧年度實行多項措施務求在市場中保持競爭力，其中包括：

董事會的方針為透過不斷檢討及監察各間門市的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狀況，保持及發展高效益的零售連鎖店；而表現未如理想的門市將會關閉，務求將資源重新分配給其他門市；

回顧年內，作為中國內地業務策略之一，名表城採用旗艦店的經營概念，同時繼續推行店舖組合提升計劃，確保名表城保持其在高檔鐘錶零售界傲視同儕的形象。以旗艦店取代規模較小的分店，讓顧客在同一店舖內，已可選購各式各樣的產品；

本公司於回顧年內出版雙月刊「City Life」。此雙月刊為有效的宣傳手法，藉此推廣本公司零售連鎖店(即名表城)的品牌形象以及於名表城連鎖店展示及出售的商品；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為向顧客提供更多選擇，同時維持適當的存貨水平，本公司以電腦化的訊息管理系統，實行定時的存貨檢查系統。名表城的營運模式是提供各式俱備的貨品，務求令顧客稱心滿意；

董事會的策略是不斷改進維修保養服務質素，包括於指定的保養期內提供免費售後服務。優質的維修保養服務可贏取顧客對本公司零售店的支持。

證券投資

經歷二零零二年的跌市後，二零零三年股市交投淡靜，直至第三季方見起色。隨著消費信心回升，美國物業市場向好，亞洲國家出口帶動經濟復甦，加上失業率改善等因素，市場氣氛已轉趨活躍。本集團抓緊此契機，於回顧年內以約8,000,000港元變現所有投資組合，獲利約2,000,000港元。董事會的政策乃將盈餘用於證券投資，務求分散財務風險，為本集團取得較高回報。根據該政策，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高風險的保證金買賣活動。

物業投資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投資租金總收入約達4,6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5,000,000港元）。租金總收入微跌乃由於本集團約在第三季將主要辦事處遷至其中一項投資物業，以節省不同地區的租金差額。董事會所採取的政策是要將任何未佔用的地方租出，以充份增加對本公司的回報。為減少受物業下滑影響及鞏固與主要租客的長遠業務關係，董事會的政策是將物業投資以中期租約租出。

瑞士業務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瑞士業務錄得虧損約1,600,000港元。於回顧年內，本公司不僅改善產品及增強整體管理，並為市場定位制定更清晰方向，重新建立尊皇是高貴品味典範的品牌形象。尊皇的優雅形象，加上本公司於中國擁有零售連鎖店網絡之利，可與其最終顧客保持定期密切的聯繫，結合最新市場情報（包括新款式的銷售情況及顧客反應），本公司有信心能於短期內在中國內地取得並擴大其市場佔有率。除中國內地市場外，本公司亦會開拓中東及遠東市場，作為本公司未來的主要策略市場拓展。

本公司的長遠目標為全面發揮尊皇潛在價值以及為本公司及股東帶來長遠利益。

程式設計服務供應商

根據已確立的審慎策略，本公司推行嚴緊措施以減省經營成本，於回顧年度，高級管理層自願減薪，改聘合約程式編寫員取代長期程式編寫員，將辦公室遷離黃金地段，以及與其他集團公司分擔行政及間接成本，務求改善業務效率。然而，一切的努力受到非典型肺炎爆發、伊拉克戰爭及一連串的恐怖襲擊事件的拖累，嚴重影響本公司的程式設計服務收入。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程式設計服務的分類總收入約為3,000,000港元，錄得約2,000,000港元虧損。中美之貿易關係日趨嚴峻，人民幣升值壓力及台灣總統選舉後的兩岸關係，進一步削弱美國資訊科技客戶向中國從事程式編寫之公司外判工作之動力。此項變化對本集團之經營模式構成障礙。

根據一貫真實及公平的會計處理原則，本集團於考慮（其中包括）現時市況、全球經濟的不明朗因素，以及專業估值師編製的獨立估值後，就本集團於程式設計服務供應商之權益確認約7,000,000港元商譽減值，實為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此項投資維持保守狀況。該減值對本集團及程式設計服務業務之經營及現金流量並無構成影響。

僱員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500名僱員，其中約91.2%於中國工作，主要為鐘錶零售業務之僱員。除增加前線人員外，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為應付業務發展，更額外招聘來自各行各業之專才，包括產品設計、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品牌發展等。本集團已按適用的法律，來自中國成立退休金。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職員成本總額（包括佣金，但不包括董事酬金）約達29,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27,000,000港元）。為維持職員成本於競爭水平，本集團會不時如常每年檢討薪酬組合（包括佣金計劃）。除了薪酬及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酌情花紅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外，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在認可機構持續進修。

董事會視人力資源為本集團現有成就及未來發展之難得資產。本集團之人力資源政策是為所有僱員提供平等機會，並推動積極工作。

展望

鐘錶貿易及零售

根據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工業產值保持上升，於二零零四年五月達人民幣4,310億元。工業產值按年計增長17.5%，增長步伐已告放緩，顯示為過熱經濟降溫的措施正發揮作用。按國家統計局的數據，人均國內生產總值達1,090美元，中國內地整體市場趨勢是「經濟全面發展，消費力不斷提升」的格局。消費主義抬頭，中產階級漸多，追求高尚及生活品味的意識冒升，為中國內地締造繁榮的市場。

然而，另一方面，中國本土零售市場的競爭日趨白熱化。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簽訂更緊密經貿合作安排後，進軍內地市場的壁壘大大減低，令激烈的競爭氣氛更趨熾熱。

除此之外，新加入者爭相聘用富經驗的前線人員及爭取地利優越的店舖，薪金、員工福利及商舖租金因而水漲船高，令競爭更加緊張。經營成本急升，加上中國通脹壓力的衝擊，令經營生產力受壓，削弱邊際利潤。

中國內地主要城市放寬居民來港旅遊，**名表城**如其他內地零售商一樣面對香港競爭手的直接挑戰。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公佈，二零零四年四月訪港旅客達1,700,000人次，較去年同月增加330,000人次。隨著建議遼寧、吉林及黑龍江新加入個人遊計劃，中國沿海省份大部份城市的居民將合資格來港旅遊。近期發表的其他數據顯示，二零零四年四月香港高價貨品的銷售額較去年飆升71%，而內地遊客喜愛選購的貨品如珠寶、鐘錶及禮品等的銷售額亦錄得71.4%增長。

在多個省份不少個體經營商對本公司品牌「**名表城**」侵權的事件，直接損害本公司的零售業務。為更容易進入零售市場，若干當地競爭者模仿本公司標誌及店舖陳設以增加其市場佔有率。雖然還要一段漫長時間，經過迂迴的歷程，內地才能制定及實行有關知識產權的有效規管保障，但本公司已採取必要措施，包括法律訴訟，以適當地保障本公司的權益。**名表城**亦著重客戶服務，於眾多假冒的商舖中仍鶴立雞群。

面對上述艱困且具挑戰性的經營環境，為維護及鞏固本公司的市場地位，本集團秉着以客為本的宗旨，力求盡善盡美：

本集團將繼續發揚旗艦店的概念，於未來數年在中國內地進行店舖組合提升計劃。該等旗艦店的貨品款式齊備，可讓顧客一次過選購心儀產品，而店舖組合提升計劃可確保**名表城**在高檔鐘錶零售界中的卓越形象。

本集團針對店舖的特色，推行改善購物環境及貨品陳列的措施。近期商店顯示的形象給人煥然一新的感覺，深受顧客喜愛。長遠而言，這有助加強本公司的品牌形象，吸引顧客再次光臨。

另外，本集團亦很重視其合作夥伴。本公司會與連鎖百貨公司建立良好的關係，進一步為**名表城**的地區擴展加添力量。此外，**名表城**會制定宣傳策略，並與本集團供應商及顧客攜手策劃及／或推行宣傳計劃，以及推出新產品。

本公司主張採用先進的管理資訊系統，藉此不斷提升本公司零售業務的經營效率。於二零零四年改良資訊科技平台後，所有門市可即時知道各自的銷售額及存貨狀況。經適當的數據分析後，管理層更能掌握顧客的購物模式，不單祇有助銷售隊伍迅速回應顧客的喜好變化，更可以加強**名表城**的存貨管理。

本集團明白客戶的支持源自信賴與信心。因此，本公司投入更多資源於營業隊伍中，透過不斷的專業培訓，致力提高銷售隊伍服務的質素及標準。

為保持盈利增長勢頭，本集團以謹慎但富前瞻性的態度，橫向及縱向拓展業務，在不同業務分類間創造協同效益，推出更多增值服務以盡量爭取回報，並且盡可能更有效善用資源。本公司其中一項長期業務發展目標，是適度擴充及加強其品牌**雅確**及**尊皇**的發展。

本公司將在品牌宣傳方面投放更多資源，與其零售業務發揮協同作用。

程式設計服務供應商

董事會將按其已確立之風險控制措施，繼續密切監察資訊科技業務之表現。在董事會之投資政策中，任何新企業之投資業績不應損害現有核心業務的發展，因此本集團動用任何現金資源時須接受嚴謹詳盡之審查。倘日後在經營程式設計服務業務方面需要額外資金，則本集團有可能要求其業務夥伴提供所需額外資金，以及接受對股本權益的若干攤薄影響。因此，預期經營本集團之程式設計服務業務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核心業務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其他事項

基於本公司穩健之財務狀況及本身零售業務賺取現金之能力，董事會將繼續物色良好投資機會，以加強本集團之盈利能力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本公司之政策為於業務擴充及業務多元化方面（主要專注於中國大陸）不斷採取審慎但富前瞻性的方針。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於回顧年內，除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而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之最佳應用守則。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致謝

董事會謹此向所有員工、股東、往來銀行、客戶、供應商及專業團體至今對本集團之忠實支持衷心致謝。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上刊登詳細業績公佈

所有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規定之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資料將於稍後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黎國鴻

香港，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公佈日，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梁仲平先生、沈培英先生及黃宏燦博士，非執行董事梁妙琮小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薛建平先生及賴思明先生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六日刊登的內容。